

股票代碼：8046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1之36號3樓  
電話：(02)2712-2211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3
(五)關係人交易	33~38
(六)抵質押之資產	3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其 他	3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42
3.大陸投資資訊	43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3~44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4~45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 欽 仁

日 期：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690,700千元及655,514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58%及1.48%，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49,118千元及18,959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97%及0.2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會計師：

寇惠植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170,528	7	9,446,943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362,796	1	591,422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290,004	1	179,169	-	2140	應付帳款	1,654,624	4	931,964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6,394,463	15	6,108,561	1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63,114	1	263,841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08,063	-	40,024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89,167	-	156,082	-		(附註四(二))	10,511	-	12,669	-
1180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附註五)	10,181,226	23	4,924,908	1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	1,286,301	2	1,392,584	3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3,435,609	8	3,245,593	7	2190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附註五)	-	-	125,894	-
1260	預付款項	334,843	1	60,916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36,227	1	776,885	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08,286	-	51,215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1,100,061	3	1,128,083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4,112,189</u>	<u>55</u>	<u>24,213,411</u>	<u>54</u>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8,174	-	70,798	-
<b>基金及投資：</b>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690,700	2	655,514	2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一))	21,657	-	9,348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3,204,610	7	1,368,282	3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5,513,465</u>	<u>12</u>	<u>5,303,488</u>	<u>11</u>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3,895,310</u>	<u>9</u>	<u>2,023,796</u>	<u>5</u>	2420	<b>長期借款(附註四(九))</b>	<u>2,049,823</u>	<u>5</u>	<u>2,258,313</u>	<u>5</u>
<b>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五)：</b>											
<b>成 本：</b>											
1521	房屋及建築	3,615,284	8	2,442,594	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768,639	2	731,428	2
1531	機器設備	27,275,771	62	28,325,284	64	2820	存入保證金	48,790	-	82,963	-
1551	運輸設備	10,274	-	10,353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339,952	1	465,860	1
1681	其他設備	2,810,464	6	2,498,199	6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1,157,381</u>	<u>3</u>	<u>1,280,251</u>	<u>3</u>
	小計	33,711,793	76	33,276,430	76	2xxx	<b>負債合計</b>	<u>8,720,669</u>	<u>20</u>	<u>8,842,052</u>	<u>19</u>
15X9	減：累積折舊	(18,579,318)	(42)	(15,838,790)	(36)	3110	<b>股東權益(附註四(十二))：</b>				
1671	未完工程	303,552	1	468,871	1	32XX	普通股股本	6,303,985	14	6,181,574	14
1672	預付設備款	207,205	1	87,597	-	3310	資本公積	21,817,173	50	21,752,215	49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15,643,232</u>	<u>36</u>	<u>17,994,108</u>	<u>41</u>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596,154	8	2,931,433	7
<b>無形資產(附註四(七))：</b>											
1781	專門技術	60,682	-	74,924	-	3351	特別盈餘公積	2,145,833	5	672,510	2
1782	土地使用權	40,541	-	42,811	-	3420	未分配盈餘	2,191,140	5	6,692,421	15
	<b>無形資產合計</b>	<u>101,223</u>	<u>-</u>	<u>117,735</u>	<u>-</u>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9,571)	-	51,913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1,639	-	2,154	-	348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34,606	1	(1,525,237)	(3)
1830	遞延費用	4,178	-	5,459	-	3xxx	庫藏股票	(1,242,218)	(3)	(1,242,218)	(3)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5,817</u>	<u>-</u>	<u>7,613</u>	<u>-</u>		<b>股東權益合計</b>	<u>35,037,102</u>	<u>80</u>	<u>35,514,611</u>	<u>81</u>
1xxx	<b>資產總計</b>	<u>\$ 43,757,771</u>	<u>100</u>	<u>44,356,663</u>	<u>100</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2xxx-3xxx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43,757,771</u>	<u>100</u>	<u>44,356,66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欽仁

經理人：張家鈞

會計主管：黃文惠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7,482,129	100	38,434,229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4,271)	(1)	(606,654)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7,197,858	99	37,827,575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65,970	1	491,112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7,563,828	100	38,318,68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七)、五及十)	(24,137,807)	(88)	(29,487,882)	(77)
5910 營業毛利	3,426,021	12	8,830,805	23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409,979)	(1)	(530,762)	(1)
6200 管理費用	(856,983)	(3)	(1,105,79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66,962)	(4)	(1,636,561)	(4)
6900 營業淨利	2,159,059	8	7,194,244	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11,278	-	352,617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49,118	-	18,959	-
7122 股利收入	24,431	-	144,03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5,84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29	-	12,678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370,522	1
731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912	-	-	-
7480 什項收入	266,906	1	529,72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4,574	1	1,434,369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六)及五)	(63,788)	-	(170,86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581)	-	(1,16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5,004)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	-	(32,864)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2,07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12,669)	-
7880 什項支出	(27,327)	-	(167,22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0,700)	-	(386,850)	-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2,492,933	9	8,241,763	2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388,158)	(1)	(1,594,553)	(4)
合併總利益	\$ 2,104,775	8	6,647,210	1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三))	\$ 3.89	3.37	13.18	10.65
9850 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三))	\$ 3.89	3.37	13.17	10.6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欽仁

經理人：張家鈞

會計主管：黃文惠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179,284	21,752,215	2,077,979	672,510	8,576,344	(61,716)	555,072	(1,242,218)	38,509,470
民國九十七年股東常會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3,454	-	(853,454)	-	-	-	-
現金股利	-	-	-	-	(7,672,316)	-	-	-	(7,672,316)
員工紅利	-	-	-	-	(1,996)	-	-	-	(1,996)
董監酬勞	-	-	-	-	(3,367)	-	-	-	(3,36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290	-	-	-	-	-	-	-	2,290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6,647,210	-	-	-	6,647,21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2,080,309)	-	(2,080,309)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113,629	-	-	113,629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81,574	21,752,215	2,931,433	672,510	6,692,421	51,913	(1,525,237)	(1,242,218)	35,514,611
民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64,721	-	(664,721)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73,323	(1,473,323)	-	-	-	-
盈餘轉增資	122,411	-	-	-	(122,411)	-	-	-	-
現金股利	-	-	-	-	(4,345,601)	-	-	-	(4,345,601)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2,104,775	-	-	-	2,104,775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4,958	-	-	-	-	-	-	64,95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1,859,843	-	1,859,843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161,484)	-	-	(161,484)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6,303,985</u>	<u>21,817,173</u>	<u>3,596,154</u>	<u>2,145,833</u>	<u>2,191,140</u>	<u>(109,571)</u>	<u>334,606</u>	<u>(1,242,218)</u>	<u>35,037,102</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欽仁

經理人：張家鈞

會計主管：黃文惠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2,104,775	6,647,21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104,000	3,392,312
各項攤銷	16,645	15,393
壞帳費用(回轉利益)	4,067	(46,019)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現金股利	13,932	77,787
處分投資利益	(929)	(12,67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2,07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912)	12,669
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淨額	(49,118)	(18,95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588	33,666
減損損失	-	32,86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14,581	(4,678)
發行員工認股權認列酬勞成本	64,958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7,353	(21,323)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數	(406,358)	3,672,57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數	66,915	(23,311)
存貨減少(增加)數	(215,604)	336,6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數	(330,998)	77,3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減少(增加)數	(113,599)	170,80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數	1,032,930	(2,269,990)
應付費用減少數	(106,283)	(442,334)
其他應付款減少數	(340,658)	(53,42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數	7,376	(22,02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數	37,211	28,868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4,964,872</u>	<u>11,585,516</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1,036,419)	(3,360,84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5,106	38,036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減少(增加)數	(5,256,318)	2,426,78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增加數	(290,000)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及備供出售金融商品出售價款	203,609	974,82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數	515	(14)
專門技術增加數	-	(64,356)
土地使用權減少數	-	3,746
遞延費用增加數	-	(5,444)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6,323,507)</u>	<u>12,734</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數	(228,626)	(705,898)
長期借款增加數	939,531	977,862
長期借款償還數	(1,176,043)	(640,167)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29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數	(34,173)	11,021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增加(減少)數	(125,894)	125,894
分派董監酬勞	-	(3,367)
分派員工紅利	-	(1,996)
現金股利	(4,345,601)	(7,672,316)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4,970,806)</u>	<u>(7,906,677)</u>
匯率影響數	53,026	(17,720)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b>	(6,276,415)	3,673,853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9,446,943	5,773,090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3,170,528</u>	<u>9,446,943</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887,261</u>	<u>1,496,588</u>
本期支付利息	<u>\$ 76,267</u>	<u>171,433</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現金股利尚未發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u>\$ 1,045</u>	<u>343</u>
董監酬勞尚未發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u>\$ -</u>	<u>1,117</u>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 1,100,061</u>	<u>1,128,08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欽仁

經理人：張家鈺

會計主管：黃文惠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經營印刷電路板之製造銷售。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南亞電路板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5,553人及5,878人。

南亞電路板(美國)公司(以下簡稱南電美國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二年六月十三日設立於美國亞歷桑那州(ARIZONA)，主要經營項目為客戶推廣及其他相關服務。本公司持有其100%之股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南電美國公司員工人數均為5人。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電香港公司)於西元一九九九年八月四日設立於香港，以電子產品買賣及投資業務為其主要營業項目。本公司持有其100%之股權。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電昆山公司)於西元二〇〇〇年八月七日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主要經營項目為印刷電路板之製造銷售。南電香港公司持有其100%之股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南電昆山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5,203人及4,845人。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暨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98.12.31</u>	<u>97.12.31</u>
本公司	南電美國公司	客戶推廣及其他相關服務	100 %	100 %
本公司	南電香港公司	電子產品買賣及投資業務	100 %	100 %
南電香港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製造銷售	100 %	100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以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予以合併。年度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於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之重大內部交易均予沖銷。子公司中南電美國公司、南電香港公司及南電昆山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均為美金，應依第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再衡量及換算。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皆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惟合併子公司中非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者，則先將其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因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 (六)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等。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七)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此類金融商品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兩類。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如為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但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或為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之金融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八)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壞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 (九)存 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存貨係以成本(按月加權平均法計算)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折舊係按定率遞減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25~35年
- 2.機器設備：3~14年
- 3.運輸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2~1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技術合作費：8~15年

土地使用權：50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南電美國公司之退休金係採確定提撥制之退休計劃，每年依計劃規定提撥一定數額之退休基金，並計入當期相關成本及費用。

南電香港公司因未聘僱固定人員，故無退休金負債之認列。

南電昆山公司於大陸地區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18%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適用日（93年1月1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2. 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 (十六)收入認列原則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八)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列為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之日所屬年度之當期費用。

### (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但以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第十九段之規定，存貨成本中固定製造費用分攤方式之改變造成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總利益減少7,408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1元。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員工分紅，造成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利益減少5,286千元，對每股盈餘影響不大。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現 金	\$ 37	154
支票存款	99,197	134,562
活期存款	9,036	11,664
外幣活期存款	142,123	107,208
定期存款	501,135	612,224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259,938	1,648,787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2,159,062</u>	<u>6,932,344</u>
	<u>\$ 3,170,528</u>	<u>9,446,943</u>

(二)金融商品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共同基金	<u>\$ 290,004</u>	<u>179,16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u>\$ 3,204,610</u>	<u>1,368,282</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轉出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之金額分別為1,859,843千元及(2,080,209)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股東權益數分別為334,606千元及(1,525,237)千元。

	<u>98.12.31</u>		<u>97.12.31</u>	
	<u>金 額</u>	<u>持股%</u>	<u>金 額</u>	<u>持股%</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Anti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 -</u>	5.48	<u>-</u>	5.48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評估Antig Technologg Corporation之股票，認為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認列減損損失32,864千元。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98.12.31		97.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負債：				
指定公平價格變動列入損益				
一 利率交換合約	\$ <u>10,511</u>	USD14,600千元	<u>12,669</u>	USD14,60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評價損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利益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利益
衍生性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組合式商品	\$ <u>-</u>	<u>-</u>	<u>(2,074)</u>	<u>-</u>
衍生性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u>-</u>	<u>1,912</u>	<u>-</u>	<u>(12,669)</u>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8.12.31	97.12.31
應收票據	\$ 1,139	998
應收帳款	<u>6,479,257</u>	<u>6,189,937</u>
小 計	6,480,396	6,190,935
減：備抵壞帳	<u>(85,933)</u>	<u>(82,374)</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6,394,463</u>	<u>6,108,561</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製成品	\$ 1,044,537	665,939
減：備抵跌價	(13,293)	-
小計	<u>1,031,244</u>	<u>665,939</u>
在製品	1,462,224	1,619,431
減：備抵跌價	(66,679)	-
小計	<u>1,395,545</u>	<u>1,619,431</u>
原料	795,957	737,235
減：備抵跌價	(17,473)	-
小計	<u>778,484</u>	<u>737,235</u>
物料	229,400	296,522
減：備抵跌價	(6,611)	-
小計	<u>222,789</u>	<u>296,522</u>
在途存貨(原、物料)	7,547	5,739
減：依總額比較提列	-	(79,273)
合 計	<u>\$ 3,435,609</u>	<u>3,245,593</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存貨相關跌價損失分別為25,588千元及33,666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因存貨淨變現價值減少而認列營業成本增加之金額為25,588千元；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為33,666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u>98.12.31</u>		<u>98年度</u>		<u>97.12.31</u>		<u>97年度</u>	
	帳列餘額	持股%	投資利益	帳列餘額	持股%	投資利益		
台塑石化(股)公司	\$ <u>690,700</u>	0.13	<u>49,118</u>	<u>655,514</u>	0.13	<u>18,959</u>		

合併公司投資台塑石化(股)公司之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本公司之母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合併公司對台塑石化(股)公司之投資亦採權益法評價。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期末原始投資金額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8.12.31</u>	<u>97.12.31</u>
台塑石化(股)公司	<u>\$ 654,868</u>	<u>654,868</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已上市者，其市價資料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台塑石化(股)公司	\$ <u>985,364</u>	<u>787,158</u>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六)固定資產

- 1.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均無提供金融機構設定借款擔保抵質押之情形。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052千元及12,682千元。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u>專門技術 (技術合作費)</u>	<u>土地使用權</u>	<u>合 計</u>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90,226	55,483	145,709
本期增加(減少)數	<u>64,356</u>	<u>(3,746)</u>	<u>60,610</u>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4,582</u>	<u>51,737</u>	<u>206,319</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154,582</u>	<u>51,737</u>	<u>206,319</u>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4,582</u>	<u>51,737</u>	<u>206,319</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5,653	8,193	73,846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14,005	1,150	15,155
匯率影響數	<u>-</u>	<u>(417)</u>	<u>(417)</u>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9,658</u>	<u>8,926</u>	<u>88,584</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79,658	8,926	88,584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14,242	1,227	15,469
匯率影響數	<u>-</u>	<u>1,043</u>	<u>1,043</u>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3,900</u>	<u>11,196</u>	<u>105,096</u>
帳面價值：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24,573</u>	<u>47,290</u>	<u>71,863</u>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4,924</u>	<u>42,811</u>	<u>117,735</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74,924</u>	<u>42,811</u>	<u>117,735</u>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60,682</u>	<u>40,541</u>	<u>101,223</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15,469千元及15,155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98.12.31		97.12.31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u>362,796</u>	0.74%~0.82%	<u>591,422</u>	1.7%~4.75%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含信用狀借款)分別為3,300,000千元及4,022,920千元。

(九)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期間	還款方式	98.12.31	97.12.31
中國銀行	98.08.17~ 103.08.09	到期還款	\$ 32,041	-
中國農業銀行	98.09.10~ 100.09.22	到期還款	336,426	-
花旗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95.12.27~ 100.12.07	自撥款日起分十期平均攤還，每半年償還本金乙次	1,559,310	2,398,606
荷蘭銀行	95.02.27~ 99.07.19	自97.01.19起分六期平均償還，每半年償還本金乙次	320,406	657,153
台灣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97.12.3~ 102.8.19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本金	901,701	330,637
小計			3,149,884	3,386,396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100,061)	(1,128,083)
合計			\$ <u>2,049,823</u>	<u>2,258,313</u>

1.南電昆山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與荷蘭銀行簽約洽借額度美金3千萬元貸款合約且由南亞塑膠公司出具安慰函，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申請撥款美金1千萬元。

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攤提及折舊)/利息費用〕：不得低於百分之三百。

2.南電昆山公司向花旗銀行舉借之長期借款係由南亞塑膠公司出具安慰函。

3.南電香港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與臺灣銀行簽約洽借額度美金陸仟伍佰萬元貸款合約，係由南亞塑膠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負連帶保證責任。

4.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6536%~3.12625%及3.1388%~6.53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u>金 額</u>
99.01.01~99.12.31	\$ 1,100,061
100.01.01~100.12.31	1,116,081
101.01.01~101.12.31	-
102.01.01~102.12.31	901,701
103.01.01~103.12.31	<u>32,041</u>
合 計	<u>\$ 3,149,884</u>

(十)退 休 金

南電香港公司因未聘僱固定人員，故無退休金負債之認列，南電昆山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提列之退休養老基金帳列薪資費用。

南電美國公司係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實際提撥。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1,460	58,592
非既得給付義務	<u>408,298</u>	<u>486,475</u>
累積給付義務	479,758	545,06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456,890</u>	<u>543,200</u>
預計給付義務	936,648	1,088,26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15,197)</u>	<u>(382,208)</u>
提撥狀況	521,451	706,05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2,958)	(66,893)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310,146</u>	<u>92,26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68,639</u>	<u>731,428</u>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服務成本	\$ 47,394	49,220
利息成本	32,596	28,301
退休基金資產預計報酬	(12,041)	(10,637)
攤銷及遞延數	<u>3,935</u>	<u>1,398</u>
淨退休金成本	<u>\$ 71,884</u>	<u>68,282</u>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約為98,166千元及69,992千元。精算假設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折 現 率	3.00 %	3.0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	3.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00 %	3.00 %

### (十一)所得稅

-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五，並且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

南電美國公司及南電香港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無應計所得稅。

南電昆山公司所在地當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新稅法)，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施行，該公司原適用之所得稅率15%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逐年調增為18%、20%、22%、24%及25%，原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措施，依新稅法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計算，南電昆山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所得稅率為20%，民國九十七年度係獲利年度第五年，依法定稅率18%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所得稅率為9%。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97,642	1,423,40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599)	170,80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u>4,115</u>	<u>341</u>
所得稅費用	<u>\$ 388,158</u>	<u>1,594,553</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3,023)	3,664
遞延未實現銷貨毛利	283	(13)
遞延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39)	2,677
備抵呆帳(超限)迴轉	-	3,00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63)	-
退休金財稅差異	(7,370)	(7,346)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	18,071	137,295
減損損失	-	(8,21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519)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提列(迴轉)	(17,687)	40,261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93,17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13,599)</u>	<u>170,809</u>

3.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671,231	2,071,989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12,279)	(4,739)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	(4,526)	(33,116)
免稅所得稅額	(61,083)	(252,122)
分離課稅	1,091	1,473
投資抵減稅額	(105,606)	(180,34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4,115	34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4,383)	(8,927)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90,402)	-
所得稅費用	<u>\$ 388,158</u>	<u>1,594,553</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295	13,44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21,295	13,4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952)	(22,797)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21,657)</u>	<u>(9,348)</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92,468	230,76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92,468	230,7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2,420)	(696,62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339,952)</u>	<u>(465,86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13,763</u>	<u>244,2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575,372</u>	<u>719,424</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u>	<u>-</u>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明細，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98.12.31		97.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9,565	7,913	-	-
遞延貸項－未實現銷貨毛利	1,928	385	2,215	554
遞延貸項－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9,223	3,845	17,623	4,405
備抵呆帳超限	10	2	10	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5,749	9,150	33,947	8,487
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21,295		13,449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20,442	5,110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214,761	42,952	70,746	17,687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21,657)</u>		<u>(9,348)</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貸項－未實現銷貨毛利	\$ 1,705	341	2,278	569
遞延貸項－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4,891	32,978	161,895	40,474
退休金財稅差異	762,880	152,576	726,030	181,508
減損損失	32,864	6,573	32,864	8,216
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192,468		230,76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2,457,573	491,515	2,367,218	591,805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204,527	40,905	419,289	104,82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339,952)</u>		<u>(465,860)</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本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與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之適用範圍，業經國稅局核准，並由本公司選定免稅開始日，連續五年就其相關所得，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准免稅明細資料如下：

<u>免稅類別</u>	<u>核准函號</u>	<u>獎勵項目</u>	<u>免稅期間</u>
增資擴展	94.05.03台財稅 第0940527710號	IC構裝軟硬基板(BGA基板)	94.1.1~98.12.31
增資擴展	97.01.31台財稅 第09700077200號	IC構裝軟硬基板(BGA基板)	97.1.1~101.12.31

7. 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十二條規定，就經核准之國外投資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部份，於投資款匯出年度就其投資總額百分之二十，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並於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所提列之國外投資損失準備，在提列五年內若無實際投資損失發生時，於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則將提列之準備轉作第五年度收益處理，提列明細資料如下：

<u>投資年度</u>	<u>投資金額</u>	<u>提列金額</u>	<u>迴轉年度</u>
民國九十五年度	\$ 1,073,806	214,761	民國九十九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217,417	43,483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805,222	161,044	民國一〇一年度
	<u>\$ 2,096,445</u>	<u>419,288</u>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  
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稅額扣抵比率以及未分配盈餘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09,720千元及677,300千元。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民國九十八年度預計及九十七年度實際之比率分別為22.40%及21.2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盈餘均為3,840千元。

(十二)股東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22,411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4347號函生效，本公司並訂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一日為上述轉增資之配股基準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經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增資後實收股本總額6,303,985千元，分為630,399千股，每股面額10元，股票全部上市。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員工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如下：

增資基準日	行使認股權 股數(千股)	每股認購價格(元)	股 款
97.3.28	85	\$ 10	\$ 850
97.5.9	79	10	790
97.8.26	53	10	530
97.12.25	12	10	120
	<u>229</u>		<u>\$ 2,290</u>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額定股本均為7,000,000千元，分別保留115,490千元及117,780千元供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股本分別為6,303,985千元及6,181,574千元，每股面額10元。

### 2.庫藏股票

(1)民國九十八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本公司買回股票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股數(千股)	<u>6,101</u>	<u>-</u>	<u>-</u>	<u>6,101</u>
本公司買回股票為轉讓股份予員工—金額	<u>\$ 1,242,218</u>	<u>-</u>	<u>-</u>	<u>1,242,218</u>

民國九十七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本公司買回股票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股數(千股)	<u>6,101</u>	<u>-</u>	<u>-</u>	<u>6,101</u>
本公司買回股票為轉讓股份予員工—金額	<u>\$ 1,242,218</u>	<u>-</u>	<u>-</u>	<u>1,242,218</u>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56,939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28,207,280千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3.公積及保留盈餘

(1)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8.12.31	97.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21,747,476	21,747,476
庫藏股交易	4,616	4,616
員工認股權	64,958	-
其他	123	123
	<u>\$ 21,817,173</u>	<u>21,752,215</u>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及庫藏股交易溢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資本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 (3)特別盈餘公積及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以下稱扣息後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 A.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
- B.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C.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已提列數為限。
- D.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應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50%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50%。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6,261千元及6,83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通過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或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7.3</u>	<u>12.54</u>
員工紅利—現金	\$ 7,048	1,996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3,367
	\$ <u>7,048</u>	<u>5,363</u>

上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u>97年度</u>		
	<u>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u>	<u>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u>	<u>差異數</u>
員工紅利—現金	\$ 7,048	6,830	218
董監酬勞	-	-	-
	\$ <u>7,048</u>	<u>6,830</u>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帳列及估計之差異，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0920127845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6,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預計得認購普通股6,000,000股，並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為(一)公司上市前發行者：不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二)公司上市後發行者：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另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按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時程行使認股權利，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例為50%，屆滿三年為75%，屆滿四年為100%。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八年，且不得轉讓，但繼承者不在此限。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全數發行，每股原始認股價格為每股30元，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六年因盈餘分配致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依認股辦法等幅調降為每股21.3元及每股10元。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1,500單位，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發行9,912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89元。給與對象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5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75%，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100%，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八年。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98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證</u>
假設 股利率	- %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89 %
無風險利率	1.0102 %
預計存續期間	5.375 年
預估未來離職率	4.95 %

民國九十八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64,958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u>數量 (單位)</u>	<u>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u>	<u>數量 (單位)</u>	<u>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u>
<u>員工認股權證</u>				
期初流通在外	109	\$ 10.00	338	10.00
本期給與	9,912	89.00	-	-
本期行使	-	-	(229)	10.00
期末流通在外	<u>10,021</u>	88.14	<u>109</u>	10.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09</u>		<u>109</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元)	<u>\$ -</u>		<u>-</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98.12.31					
行使價格(元)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10	109	1.83	10	109	10
\$ 89	9,912	7.48	89	-	-

  

97.12.31					
行使價格(元)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10	109	2.83	10	109	10

(十三)普通股每股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有關計算每股盈餘時調整分子、分母之揭露：

	98年度		97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b>基本每股盈餘</b>				
本期淨利	\$ 2,428,922	2,104,775	8,226,352	6,647,21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4,298	624,298	624,203	624,203
<b>基本每股盈餘(元)</b>	\$ 3.89	3.37	13.18	10.65
<b>稀釋每股盈餘</b>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428,922	2,104,775	8,226,352	6,647,21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4,298	624,298	624,203	624,20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認股選擇權約當股數(千股)	672	672	189	18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4,970	624,970	624,392	624,392
<b>稀釋每股盈餘(元)</b>	\$ 3.89	3.37	13.17	10.65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四)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公平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帳款(含關係人者)、應收/付關係人往來款及短期借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12.31			9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 報價決定	以評價 方法估計		以公開 報價決定	以評價 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70,528	751,528	2,419,000	9,446,943	865,812	8,581,1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共同基金	290,004	290,004	-	179,169	179,169	-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6,502,526	-	6,502,526	6,148,585	-	6,148,585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181,226	-	10,181,226	4,924,908	-	4,924,9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上市股票	3,204,610	3,204,610	-	1,368,282	1,368,282	-
存出保證金	1,639	-	-	2,154	-	-
<b>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362,796	-	362,796	591,422	-	591,4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17,738	-	2,217,738	1,195,805	-	1,195,805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	-	-	125,894	-	125,8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149,884	-	3,149,884	3,386,396	-	3,386,396
存入保證金	48,790	-	-	82,963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b>金融負債：</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b>金融負債：</b>						
利率交換合約	10,511	-	10,511	12,669	-	12,669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B.金融資產／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C.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 D.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 A.合併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 B.合併公司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外幣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而產生價值波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 A.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公司，近年來未有實際發生重大呆帳之情形。且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經評估結果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B.合併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雖有信用風險發生之可能，惟其具公開活絡之市場，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C.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該金融機構不致產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 A.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均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公司，且應收款項均屬一年內到期者，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B.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標的均具有活絡之交易市場，應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贖回，因此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A.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皆為浮動利率，惟因市場利率變動甚小，故合併公司認為因利率變動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風險應不重大。

B.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改變，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變動。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塑膠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亞科技公司)	董事為同一人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文方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塑膠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化纖維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石化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福懋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太投資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朔重工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台宇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宇汽車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培仁公司)	為南亞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商台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商台塑物流公司)	為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之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南亞銅箔(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銅箔(昆山))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南亞玻纖布(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玻纖布(昆山))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南亞熱電(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熱電(昆山))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電氣(南通))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南亞織布染整(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織布染整(昆山))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必成玻纖(昆山))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塑膠(香港))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電子材料(惠州))	與南電昆山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及銷貨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及銷貨明細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u>金額</u>	<u>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u>	<u>金額</u>	<u>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u>
進 貨：				
南亞塑膠公司	\$ 1,408,192	9.27	2,027,986	10.05
文方公司	119,251	0.79	144,075	0.71
台灣塑膠公司	45,659	0.30	74,710	0.3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1,263,944	8.32	1,623,761	8.05
南亞熱電(昆山)	534,480	3.52	467,907	2.32
南亞銅箔(昆山)	158,323	1.04	209,052	1.04
南亞玻纖布(昆山)	13,911	0.09	29,571	0.15
南亞電氣(南通)	513	-	-	-
	<u>\$ 3,544,273</u>	<u>23.33</u>	<u>4,577,062</u>	<u>22.69</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營收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營收淨額%
銷 貨：				
福懋科技公司	\$ 272,361	0.99	538,441	1.41
南亞科技公司	64,542	0.23	139,118	0.36
	<u>\$ 336,903</u>	<u>1.22</u>	<u>677,559</u>	<u>1.77</u>

(1)向南亞塑膠公司進貨金額係包含蒸氣費及水電費。

(2)向文方公司進貨金額係託工工繳款。

(3)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向關係人進貨分別係於次月十五日前(南亞塑膠公司及台灣塑膠公司)、月結90天(文方公司)及月結60天(大陸關係公司)付款。

(4)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

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方式一般為次月15日前收款；福懋科技公司為月結83天；銷售價格方面，係以成本加成5%~10%利益為報價基準。

2.應收(付)帳款(資金融通除外)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收、付帳款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				
福懋科技公司	\$ 107,837	1.66	36,815	0.60
南亞科技公司	226	-	3,209	0.05
	<u>\$ 108,063</u>	<u>1.66</u>	<u>40,024</u>	<u>0.65</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12.31		97.12.31	
	金額	佔應付帳款%	金額	佔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南亞塑膠公司	\$ 130,480	5.88	89,402	7.48
文方公司	43,327	1.95	34,905	2.92
台灣塑膠公司	4,489	0.20	2,850	0.2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239,007	10.78	127,989	10.70
南亞銅箔(昆山)	28,040	1.26	7,180	0.60
南亞玻纖布(昆山)	1,875	0.09	1,515	0.12
南亞熱電(昆山)	115,896	5.23	-	-
	<u>\$ 563,114</u>	<u>25.39</u>	<u>263,841</u>	<u>22.06</u>

3.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最高餘額日期	98年度					期末應收利息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南亞塑膠公司	98.01.20	\$ 1,000,000	350,100	0.988%~1.306%	4,268	296	
台灣塑膠公司	98.02.02	1,000,000	799,700	0.988%~1.306%	3,818	332	
台化纖維公司	98.01.20	1,000,000	1,000,000	0.988%~1.306%	7,775	491	
台塑石化公司	98.02.10	1,000,000	935,900	0.988%~1.306%	3,046	101	
台宇汽車公司	98.01.01	45,000	37,000	0.988%~1.306%	448	32	
培仁公司	98.01.09	100,000	100,000	0.988%~1.306%	1,014	85	
南亞科技公司	98.12.31	6,622,100	6,622,100	0.988%~1.306%	35,168	1,652	
亞太投資公司	98.08.11	3,022,900	-	0.988%~1.306%	23,991	-	
華亞科技公司	98.07.03	35,400	-	0.988%~0.991%	44	-	
香港商台塑物流公司	98.07.29	3,000	-	0.988%~0.994%	1	-	
必成玻纖(昆山)	98.01.01	258,082	128,162	1.251%~5.5398%	815	9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	98.09.10	208,264	208,264	1.2987%~1.3344%	902	177	
			<u>\$ 10,181,226</u>		<u>81,290</u>	<u>3,175</u>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98.01.01	\$ 120,185	-	5.086%	329	-	
南亞塑膠(香港)	98.01.01	5,709	-	1.74%~1.77%	22	-	
			<u>\$ -</u>		<u>351</u>	<u>-</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7年度					
	最高餘額日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期末應收(付)利息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南亞塑膠公司	97.07.24	\$ 1,000,000	51,300	1.907%~2.800%	16,091	1,487
台化纖維公司	97.01.01	1,052,000	999,800	1.907%~2.800%	25,319	1,620
台塑石化公司	97.01.01	2,278,900	756,100	1.907%~2.800%	13,545	1,520
台宇汽車公司	97.07.04	90,000	45,000	1.907%~2.789%	1,103	108
南亞科技公司	97.06.11	4,996,700	-	1.907%~2.800%	81,184	3,295
華亞科技公司	97.03.21	60,000	-	2.794%	14	-
亞太投資公司	97.01.01	3,330,600	2,808,300	1.907%~2.800%	73,110	4,549
台朔重工公司	97.01.02	1,330,900	-	1.907%~2.776%	1,368	585
南亞銅箔(昆山)	97.05.08	841,058	-	4.01%~6.13%	20,553	-
必成玻纖(昆山)	97.10.08	264,408	264,408	5.54%	5,084	2,194
南亞織布染整(昆山)	97.09.23	98,335	-	5.40%~5.54%	2,037	-
			<u>\$ 4,924,908</u>	5.40%~5.54%	<u>239,408</u>	<u>15,358</u>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97.05.15	\$ 134,608	120,185	4.05%~5.54%	2,375	(696)
南亞塑膠(香港)	97.08.04	5,709	5,709	2.35~3.47%	12	(12)
			<u>\$ 125,894</u>		<u>2,387</u>	<u>(708)</u>

4.保證情形：

南電昆山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向匯豐銀行、荷蘭銀行及渣打銀行舉借之短期借款及向荷蘭銀行與花旗銀行等五家銀行聯貸之長期借款均係由南亞塑膠公司、南亞塑膠(香港)及南電香港公司出具安慰函在各相關之借款尚未清償前，積極督促南電昆山公司維持正常營運，維持良好償債能力及如期還款。

南電香港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向臺灣銀行聯貸之長期借款港幣218,400千元係由南亞塑膠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負連帶保證責任。

5.租 賃

合併公司向南亞塑膠公司承租座落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一段338號之廠房、員工宿舍及台北辦公室等，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情形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租賃支出	<u>\$ 148,199</u>	<u>144,929</u>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薪 資	\$ 14,629	14,172
業務執行費用	390	500
員工紅利	10	11
	\$ 15,029	14,683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無。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財務報表及附註另有說明及列示者外，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合併公司為進口原物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為60,387千元。
- (二)由銀行為合併公司保證計有保稅保證31,000千元及信用狀保證5,37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其 他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度			9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134,357	454,986	4,589,343	4,730,532	466,780	5,197,312
勞健保費用	280,002	24,661	304,663	273,772	23,606	297,378
退休金費用	237,525	27,560	265,085	239,515	26,323	265,838
其他用人費用	202,831	13,959	216,790	190,609	12,263	202,872
折舊費用	3,095,957	8,043	3,104,000	3,383,441	8,870	3,392,311
攤銷費用	14,241	2,404	16,645	14,005	1,388	15,39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00,000	350,1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年度個別對象限額分別為8,759,276千元及7,007,420千元。	資金貸予他人之總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予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以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年度資金融通最高限額分別為17,518,551千元及14,014,841千元。	無
0	本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00,000	799,7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台化纖維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00,000	1,000,0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00,000	935,9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台宇汽車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45,000	37,0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培仁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0,000	100,0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6,622,100	6,622,100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南電(香港)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7,716	2,682	0.781%~1.766%	2	-	營運週轉	-	-	-	"	"	註三
0	本公司	亞太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3,022,900	-	0.988%~1.306%	2	-	營運週轉	-	-	-	"	"	無
0	本公司	華亞科技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35,400	-	0.988%~0.991%	2	-	營運週轉	-	-	-	"	"	"
0	本公司	香港商台塑物流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3,000	-	0.988%~0.994%	2	-	營運週轉	-	-	-	"	"	"

註一：1.為有業務往來者。

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金額係進貨加銷貨之金額。

註三：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千股或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千股或千單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南電(香港)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66,420	6,385,816	100.00 %	6,385,816	966,420	100.00 %	(註)
本公司	南電(美國)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000	5,179	100.00 %	5,179	1,000	100.00 %	(註)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股票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公司	"	11,958	690,700	0.13 %	985,364	11,958	0.13 %	無
			小計		7,081,695					
本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41	453,670	0.11 %	453,670	6,741	0.11 %	"
本公司	台化纖維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	14,982	1,039,777	0.26 %	1,039,777	14,982	0.26 %	"
本公司	華亞科技公司股票	董事為同一人	"	63,494	1,711,163	1.60 %	1,711,163	63,494	1.60 %	"
			小計		3,204,610					
本公司	元大萬泰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42	290,004	-	290,004	20,042	-	"
本公司	Antig Technology Corporation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2	-	5.48 %	-	1,132	5.48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初未實現利益回轉數	期 末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股)	金額
本公司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0,268	179,169	-	-	20,268	203,609	202,680	929	23,511	-	-
本公司	元大萬泰基金	"	-	-	-	-	20,042	290,004	-	-	-	-	-	20,042	290,004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378,017	8.23 %	次月15日	-	-	(129,171)	5.93 %	-
"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7,298,853	43.58 %	次月15日	-	-	(583,378)	(26.77)%	(註)
"	文方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進貨	119,251	0.71 %	月結90天	-	-	(43,327)	(1.99)%	-
"	福懋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銷貨)	(272,361)	(1.01) %	月結83天	-	-	107,837	1.67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福懋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應收帳款	3.77	-	-	16,954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07,837					
本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	-	139,000	-
本公司	台化纖維公司	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為二親等	350,100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	-	248,700	-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799,700					
本公司	培仁公司	為南亞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	-	139,300	-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1,000,000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935,900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	-	6,622,100	-
本公司	培仁公司	為南亞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6,622,100					
本公司	培仁公司	為南亞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	-	-	-
本公司	培仁公司	為南亞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00,000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南電(香港)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買賣	4,039,514 (USD 123,900千元)	4,039,514 (USD 123,900千元)	966,420	100.00 %	6,385,816	89,569	89,569	(註)
"	南電(美國)公司	美國	客戶推廣	3,479 (USD 100千元)	3,479 (USD 100千元)	1,000	100.00 %	5,179	786	786	(註)
南電(香港)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大陸	印刷電路板製銷	USD 123,800千元	USD 123,800千元	-	100.00 %	6,425,559	136,778	136,778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南電(昆山)公司	必成玻纖(昆山)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208,729	208,264	1.25%~5.54%	2	-	-	-	-	-	2,570,224	6,425,559	"
1.	南電(昆山)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258,082	128,162	1.30%~1.33%	2	-	-	-	-	-	3,212,780	6,425,559	"
1.	南電(香港)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896,840 (USD28,000千元)	896,840 (USD28,000千元)	1.06%~3.13%	2	-	-	-	-	-	3,192,908	6,385,816	註三

註：南電(昆山)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98.12.31新台幣(平均)：人民幣。4.6920(4.8389)：1之匯率轉換為台幣金額。

南電(香港)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98.12.31新台幣(平均)：港幣=4.1299(4.2644)：1之匯率轉換為台幣金額。

註一：1.為有業務往來者。

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金額係進貨加銷貨之金額。

註三：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數	
南電(香港)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425,559	100 %	6,425,559	-	100.00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7,298,853)	93.00 %	次月15日	-	-	583,378	92.67 %	(註)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進貨	1,263,945	21.80 %	月結60天	-	-	(239,008)	36.09 %	-
"	南亞銅箔(昆山)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進貨	158,323	2.73 %	月結60天	-	-	(28,040)	4.23 %	-
"	南亞熱電(昆山)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進貨	534,480	9.22 %	月結60天	-	-	(115,896)	17.50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583,378	16.63	-	-	-	-	(註)
"	必成玻纖(昆山)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208,264	-	-	-	-	-	-
"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128,162	-	-	-	-	-	-
南電(香港)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896,840	-	-	-	-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南電(昆山)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98.12.31</u>	
項 目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利率交換	\$ <u>10,511</u>	USD14,600千元

南電(昆山)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息收支如下：

	<u>98年度</u>
利率交換合約	淨利息支出 \$ <u>6,946</u>

南電(昆山)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如下：

	<u>98年度</u>
利率交換合約	\$ <u>1,912</u>

南電(昆山)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開始與美國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規避美金借款之利率波動風險。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電(昆山) 公司	印刷電路板 製銷	USD123,800千元	透過南電香港 公司轉投資	USD123,800千元	-	-	USD123,800千元	100 %	136,778	6,425,559	-

(註)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965,314 (USD123,800千元)	3,965,314 (USD123,800千元)	21,022,261 (註1)

註1：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2：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32.03。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1	銷貨	62,191	0/A150天	0.23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7,298,853	次月15日前	26.48 %
0	本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14,777	0/A150天	0.03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83,378	次月15日前	1.33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機器設備	54,794	0/A150天	0.20 %
0	本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6,145	0/A150天	0.06 %
0	本公司	南電美國公司	1	佣金費用	20,501	-	0.07 %

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1	銷貨	49,247	0/A150天	0.13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7,455,759	次月15日前	19.46 %
0	本公司	南電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9,688	0/A150天	0.02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294,558	次月15日前	0.66 %
1	南電昆山公司	本公司	2	機器設備	37,709	0/A150天	0.09 %
0	本公司	南電美國公司	1	佣金費用	19,199	-	0.05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三、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或合併總資產。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之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

	98年度				
	國內	美洲	亞洲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7,014,632	-	549,196	-	\$ 27,563,82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62,191	20,501	7,298,853	(7,381,545)	-
收入合計	<u>\$ 27,076,823</u>	<u>20,501</u>	<u>7,848,049</u>	<u>(7,381,545)</u>	<u>\$ 27,563,828</u>
部門損益	<u>\$ 2,429,085</u>	<u>1,011</u>	<u>217,031</u>	<u>(90,406)</u>	2,556,721
利息費用					(63,788)
稅前淨利					<u>\$ 2,492,933</u>
資產合計	<u>\$ 39,981,913</u>	<u>5,820</u>	<u>10,975,811</u>	<u>(7,205,773)</u>	<u>\$ 43,757,771</u>

	97年度				
	國內	美洲	亞洲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7,249,566	-	1,069,121	-	\$ 38,318,68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49,247	19,199	7,455,759	(7,524,205)	-
收入合計	<u>\$ 37,298,813</u>	<u>19,199</u>	<u>8,524,880</u>	<u>(7,524,205)</u>	<u>\$ 38,318,687</u>
部門損益	<u>\$ 8,228,750</u>	<u>569</u>	<u>548,608</u>	<u>(365,304)</u>	8,412,623
利息費用					(170,860)
稅前淨利					<u>\$ 8,241,763</u>
資產合計	<u>\$ 39,894,946</u>	<u>4,637</u>	<u>11,407,461</u>	<u>(6,950,381)</u>	<u>\$ 44,356,663</u>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銷銷貨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台灣以外)銷貨收入金額明細如下：

<u>地 區</u>	<u>98年度</u>	<u>97年度</u>
亞 洲	\$ 19,036,816	28,064,855
美 洲	978,020	2,289,615
歐 洲	804,510	1,284,393
其 他	<u>1,393</u>	<u>13,178</u>
合 計	<u><u>\$ 20,820,739</u></u>	<u><u>31,652,041</u></u>

(四)重要客戶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u>金 額</u>	<u>所佔比率(%)</u>	<u>金 額</u>	<u>所佔比率(%)</u>
甲公司	\$ 6,584,663	23.89	11,675,341	30.47
乙公司	<u>2,416,874</u>	<u>8.77</u>	<u>4,469,463</u>	<u>11.66</u>
	<u><u>\$ 9,001,537</u></u>	<u><u>32.66</u></u>	<u><u>16,144,804</u></u>	<u><u>42.13</u></u>